

蚌埠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蚌埠市卫生监督所）物业服务（二次）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AHZJ-202618100067

二、项目名称：蚌埠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蚌埠市卫生监督所）物业服务（二次）采购项目

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成交单位名称： 安徽宇豪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成交单位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合瓦路149号上城国际新城铂爵官办409、410。

成交金额：421809.52元（大写：肆拾贰万壹仟捌佰零玖元伍角贰分整）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
名称：蚌埠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蚌埠市卫生监督所）物业服务（二次）采购项目
服务范围：响应采购文件要求
服务要求：响应采购文件要求
服务时间：一年

评委专家名单：曹佩芬、胡邦发、陈梦龙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参照相关法律法规，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(一)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, 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:

1. 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有效联系方式;
2. 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(如有);
3. 被质疑人名称;
4. 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;
5.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;
6. 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(需有委托授权书) 签字并加盖公章。质疑人需要修改、补充质疑材料的, 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。

(二)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 不予受理:

1.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;
2.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;
3.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;
4.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;
5. 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, 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;
6.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: 蚌埠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(蚌埠市卫生监督所)

地 址：安徽省蚌埠市淮上区花园路 700 号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

联系人：孙工

联系方式：13305521131、15339696650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孙工

电 话：13305521131、15339696650